

檔 號：STA059P
保存年限：3年

南臺科技大學 函

地址：台南市永康區南臺街一號
承辦人：簡鈺軒
電子信箱：deanj@mail.stust.edu.tw
電話：(06)2533131#2335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南科大總字第10100093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0193391_0009339A00_ATTCH3.DOC、

10193391_0009339A00_ATTCH4.JPG，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校訂於民國101年12月21日舉辦「全國大專校院『校園
柯南--節能減碳點子王』創意競賽」，競賽辦法及相關資
料如附件，敬請鼓勵 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一、本競賽活動強調創意性及可行性，讓學生學習如何關心與
愛護校園的每一個角落，帶動同學學習與發揮柯南精神，
找出校園各角落中節能、減碳可改善、改進處，提出具體
可行點子，進而營造一個更為節能、減碳之校園，共同攜
手為保護地球盡一分心力，歡迎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組隊報
名參加。

二、所附競賽辦法，敬請惠予公告。

三、聯絡人：總務處簡鈺軒助理；電話：(06)253-3131轉
2335；傳真電話：(06)301-1223；E-
mail：deanj@mail.stust.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臺南市老闆娘促進交流協會、國際獅子會300_D1區、本校總務處

101/09/12
16:16:58

第二層 決行

在陳閱后上傳文件公告系統
同知，文有至代為
決行

第1頁 共1頁

教授兼
學務長李玉君

組長 9/14

101年9月13日暨收文總字第1010011228號



5013-9236



全國大專校院「校園柯南--節能減碳點子王」創意競賽辦法

一、競賽宗旨

強調創意性及可行性，讓學生學習如何關心與愛護校園的每一個角落，帶動同學學習與發揮柯南精神，找出校園各角落中節能、減碳可改善、改進處，提出具體可行點子，進而營造一個更為節能、減碳之校園，共同攜手為保護地球盡一分心力。

二、主辦單位

南臺科技大學、臺南市老闆娘促進交流協會。

三、協辦單位

國際獅子會 300-D1 區

四、參賽資格

1. 全國大專校院在學學生，參賽隊伍以同校在校學生身份為限，每校不限一隊參加。
2. 指導老師資格：限定為大專校院任職之教師。
3. 參賽人數每隊隊伍報名人數限 2-5 人內(含)。
4. 可自由組隊，跨年級和科系，但不可跨校，每隊需指派一名隊長(學生)。
5. 每一參賽隊伍需有一名指導老師。

五、參賽時程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1 年 10 月 11 日止。
2. 初審文件繳交時間：即日起至 101 年 11 月 9 日止。
3. 初審結果公布時間：101 年 11 月 30 日(於南臺科技大學首頁及總務處首頁公布)。
4. 決賽隊伍企劃書繳交時間：101 年 12 月 14 日止。
5. 決賽時間：101 年 12 月 21 日。

六、報名規定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1 年 10 月 11 日止。
2. 注意事項：獎狀以各隊報名表為頒獎依據，請謹慎填寫報名表各項資料，自 101 年 11 月 9 日後即不受理更改。

3. 報名方式：

- 報名表：請至南臺科技大學首頁(<http://www.stust.edu.tw>)或總務處首頁(<http://gen.stust.edu.tw>)下載。
- 請將報名表電子檔填妥後 E-mail 至 dept_keep@stust.edu.tw 並收到確認信，即可完成報名程序。
- 報名完全免費。

七、競賽方式

1. 企劃內容：本競賽之參賽企劃案重點項目為節能減碳之企劃。
2. 本競賽分二階段進行，第一階段採書面審查方式，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之參賽隊伍，將邀請參加第二階段競賽，並依書面審查成績邀請參加口頭簡報及壁報發表會場。

八、初審文件繳交規定

1. 需郵寄繳交文件共五件，企劃書 4 份、企劃書光碟 4 份、報名表、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與著作授權同意書。並請將企劃書 E-mail 至 dept_keep@stust.edu.tw。
E-mail 注意事項：
 - 請將來信主旨命名為[節能減碳點子王_學校名稱]，例如：[節能減碳點子王_南臺科大]。
 - 附檔檔名命名為[學校名稱_隊長姓名]，例如：[南臺科大_簡小軒]。
 - 請將檔案壓縮成 PDF 檔，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0MB。
2. 企劃書－參賽企劃書內容包含問題說明、創意點子、改善效率評估、其他說明，格式請參閱附件一。
3. 企劃書光碟－請附上參賽企劃書光碟，光碟中需有參賽企劃書之 PDF 檔。
4. 報名表－參賽報名表一份，需有指導老師與隊長簽名，參賽報名表請參閱附件二。
5.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參賽隊伍中所有成員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各一份。
6. 著作授權同意書－授權同意書一份，授權同意書請參閱附件三。

九、決賽隊伍繳交資料規定

1. 上臺簡報
入圍上臺簡報之隊伍，請提供 4 份企劃書、簡報電子檔。
2. 收件截止時間：
 - 101 年 12 月 14 日前請提供決賽企劃書 4 份、簡報電子檔及壁報(尺寸：直

式 120×90 公分)。

- 簡報電子檔僅接受單一投影片電子檔，為避免簡報過程中因網路傳輸等不可預知之技術性問題造成爭議，請勿使用超連結與網頁連結。

十、評審標準

1. 報名資格審核：由執行單位核對報名應繳交資料項目，項目缺繳或資料填寫不完整者，取消參賽資格。
2. 第一階段（初審文件書面審查）：
 - 評審時間：101 年 11 月 10 日至 101 年 11 月 25 日。
 - 評審標準：

➤ 企劃書完整性	40%
➤ 可執行度	30%
➤ 創意度	30%
3. 第二階段（於會場進行口頭簡報）：
 - 評審時間：101 年 12 月 21 日
 - 評審標準：

➤ 書面審查成績	50%
➤ 簡報內容	20%
➤ 表達與表現	20%
➤ 時間控制	10%

十一、獎勵辦法

- 第一名：頒發獎金 15,000 元、獎狀乙張；
- 第二名：頒發獎金 10,000 元、獎狀乙張；
- 第三名：頒發獎金 7,000 元、獎狀乙張；
- 佳作：若干名，頒發獎金 5,000 元、獎狀乙張
- 各獎項實際獲獎名額由評審委員依參賽作品作最後決議。

十二、聯絡方式

1. 聯絡窗口：

地址：71005 臺南市永康區南臺街一號

南臺科技大學 總務處節能減碳企劃案競賽活動小組 收
2. 聯絡人：



助理 簡鈺軒先生 (06)253-3131 分機 2335 deanj@mail.stust.edu.tw

十三、注意事項

1. 參選作品不得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若經發現有上述不法情事者，除取銷其得獎資格、追回獎金及獎品外，法律責任由該參賽者自負。得獎缺額之遞補與否由評審團與主辦單位共同協議之。
2. 得獎之著作人格權仍屬得獎人所有，但財產權歸於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有權無償使用相關圖案以應用於相關媒體宣傳或平面出版及周邊商品等。
3. 主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之權利，並擁有所有報名參賽作品之編製及重製成光碟、書刊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使用權。
4. 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並經主辦單位篩選優良作品，無償授權相關活動展覽發表使用。
5. 凡報名參選者，視同認同本辦法一切規定，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或任何更新，得於活動網站公告。



附件一 企劃書參考格式

目錄

- 壹、 問題說明或企劃目標
- 貳、 創意點子或實施策略、方法
- 參、 改善效率評估或預期成果、效益
- 肆、 其他說明(依實際需要自行增加)

➤ 本格式僅供參考，參賽作品可以自行提出更適當之格式

附件二

報名表

全國大專校院「校園柯南--節能減碳點子王」創意競賽

參賽隊伍基本資料

*隊伍名稱			
*報名人數	共_____人(不包含指導老師)		
*學校名稱			
*指導老師	姓名	單位	職稱

參賽隊伍學生資料

隊伍人數	姓名	科系名稱	年級
*隊長			
2			
3			
4			
5			
聯絡方式	聯絡人	電話	e-mail
	*(老師)		
	*(隊長)		



17/9

備註	
----	--

(* 為必填)

注意事項：獎狀以各隊報名表為頒獎依據，請謹慎填寫報名表各項資料，
自 101 年 11 月 9 日後即不受理更改。

指導老師 簽名 _____

隊長 簽名 _____

附件三

全國大專校院「校園柯南--節能減碳點子王」創意競賽 授權同意書

立授權書人因組隊報名參加由南臺科技大學舉辦之「全國大專校院「校園柯南--節能減碳點子王」創意競賽，同意將報名參賽之作品無償、非專屬授權南臺科技大學錄製本組公開之聲音影（肖）像、報告檔案，得將其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於校內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下載。若因教學研究之必要，得重製該視聽著作。但上述授權不包括為商業目的之使用。

立授權書人聲明並保證授權使用之著作，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及其他權利之情事，如有侵害第三人之權利者，悉由授權人自負法律上之責任。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此致
南臺科技大學

立授權書人
學校名稱：
團隊名稱：

1. 姓名：	身份證字號：
簽名：	住 址：
2. 姓名：	身份證字號：
簽名：	住 址：
3. 姓名：	身份證字號：
簽名：	住 址：
4. 姓名：	身份證字號：
簽名：	住 址：
5. 姓名：	身份證字號：
簽名：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月 日

9/9